



2020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Bumen Juesuan Gongkai Wenben

2021年11月

河北省邢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 八、政府采购情况
-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河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规定，河北省邢台市中级人民法院的主要职责是：

1、依法审理本辖区内由本院管辖的和其认为应当由本院审理的刑事、民事、商事、行政等一审案件。

2、依法审理本院辖区内的基层法院移送上诉的刑事、民事、商事、行政等二审案件。

3、受理不服全市两级人民法院生效裁判的各类申诉和再审申请，对其中确有错误的，决定再审、提审或指令下级人民法院再审；审理上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的各类案件。

4、依法审理由市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5、依法对下级人民法院行使指定案件管辖权。

6、审理由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减刑、假释案件。

7、监督指导下级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并对机关的审判工作进行调研。

8、依法行使司法决定权。

9、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10、统一管理和协调全市人民法院的执行工作。

11、组织、指导下级人民法院办理司法协助事项。

12、负责适用法律政策问题的请示答复；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13、指导下级人民法院的思想政治和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助市主管部门管理下级人民法院的机构编制工作。

14、负责对辖区行政机关进行法制宣传。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0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邢台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2			
3			
.....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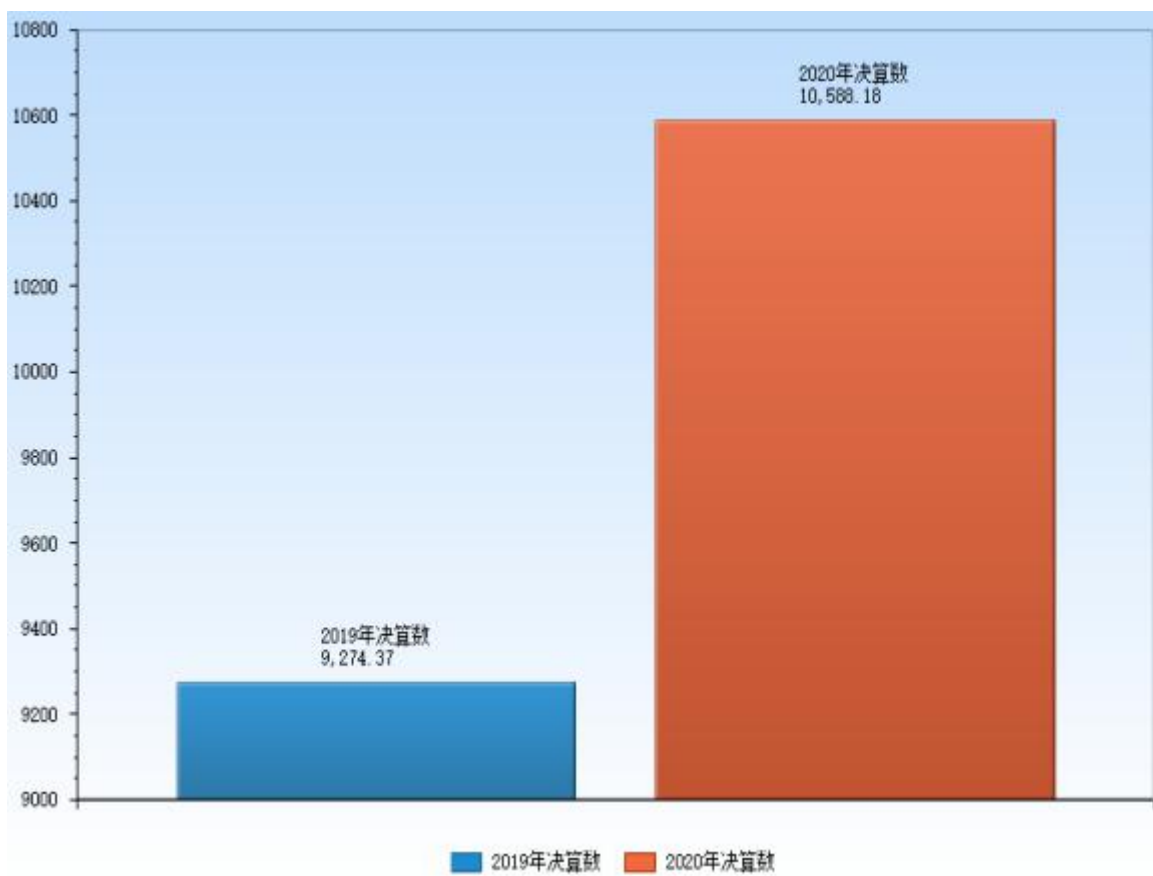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0,588.18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1,313.80 万元，增长 14.17%，主要原因是上级专款统采经费。

图：2019-2020 年收支总计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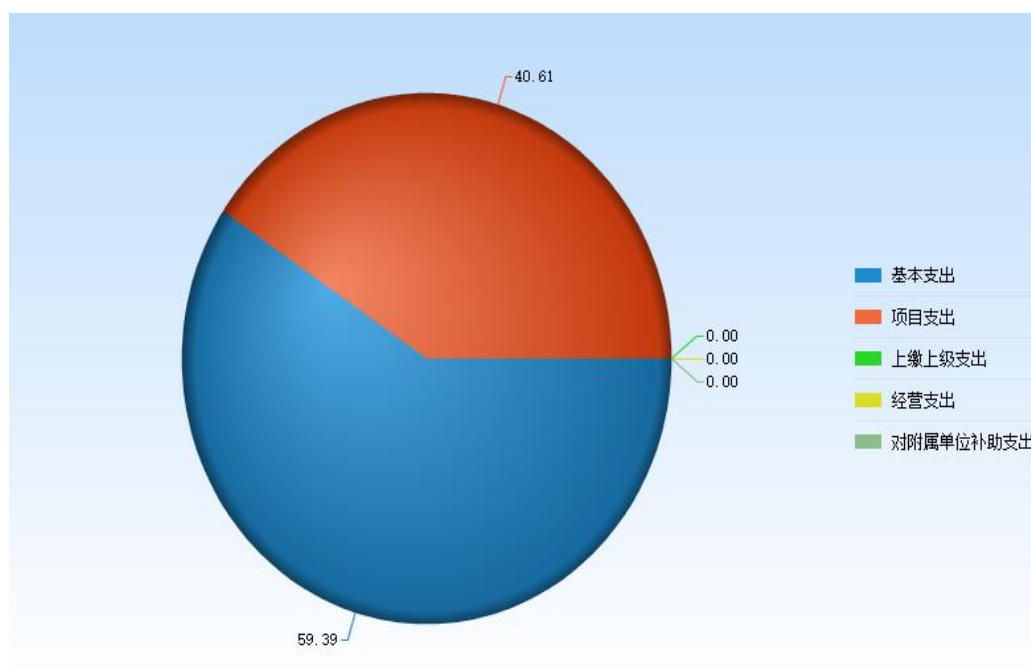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9,791.5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791.56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9,590.2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695.85 万元，占 59.39%；项目支出 3,894.43 万元，占 40.61%；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如图所示：



图：支出决算构成情况（按支出性质 / 百分比）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19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本年收入 9,791.56 万元，比 2019 年度增加 2,186.80 万元，增长 28.76%，主要是上级专款用于统一采购的经费；本年支出 9,590.27 万元，增加 1,112.67 万元，增长 13.12%，主要是上级专款用于统一采购的经费。



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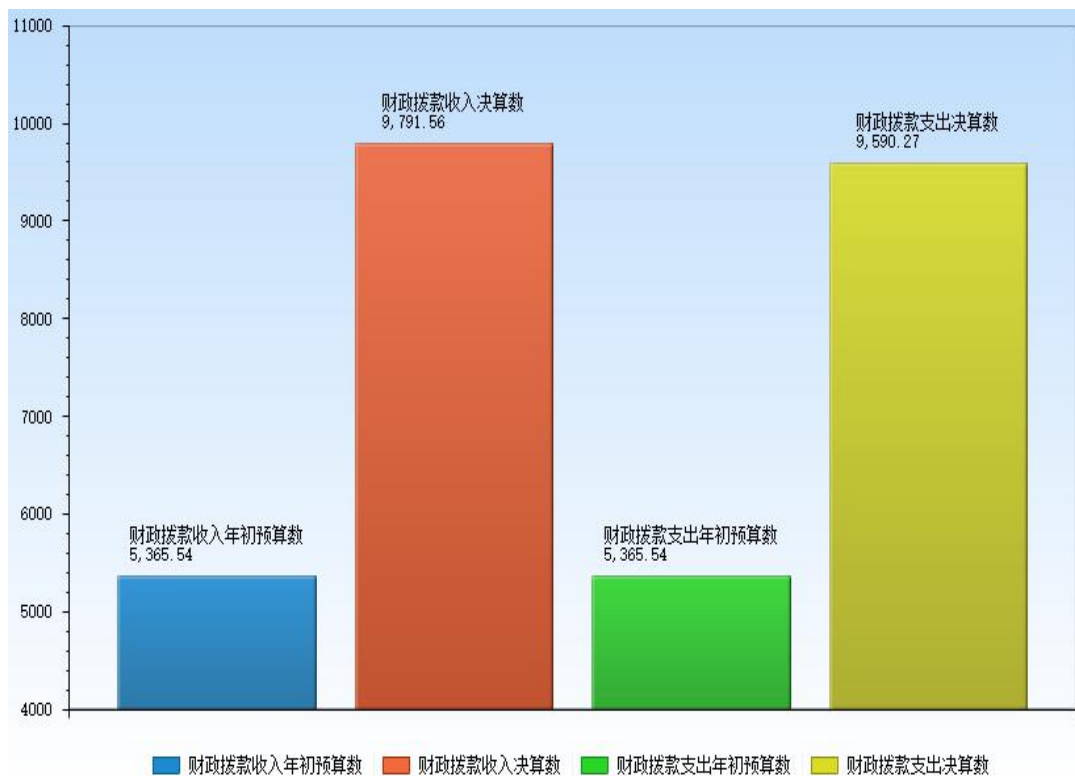
2019-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单位：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791.56 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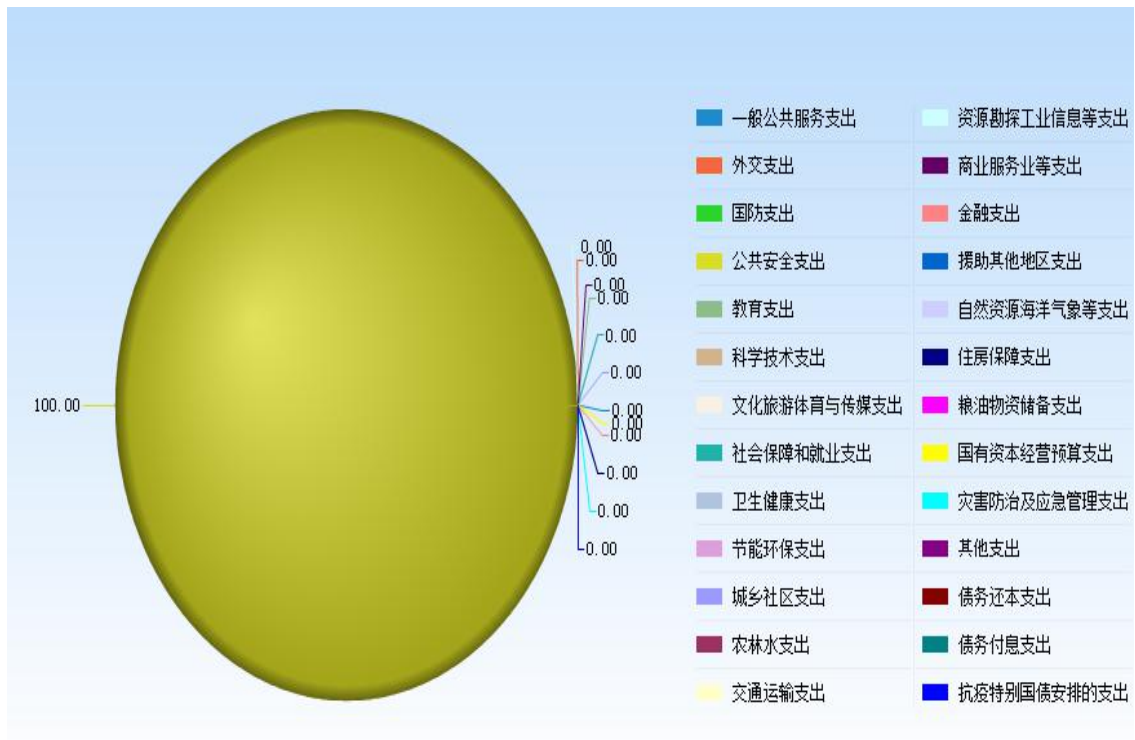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2.49%，比年初预算增加 4,426.0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转移支付资金；本年支出 9,590.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8.74%，比年初预算增加 4,224.7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专款用于统一采购的经费。

图：财政拨款收支预决算对比情况（单位：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9,590.2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9,590.27 万元，占 100.00%。



图：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按功能分类 / 百分比）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695.8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209.4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486.4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07 元，完成预算的 73.56%，较预算减少 7.93 万元，降低 26.44%，主要是强化机关管理，确保厉行节约；较 2019 年度减少 18.15 万元，降低 45.12%，主要是强化机关管理，确保厉行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本部门 2020 年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因疫情无出国；较上年减少 10.49 万元，降低 100.00%，主要是疫情无出国（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本部门 2020 年公务用车购

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8.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62%，较预算减少 1.48 万元，降低 7.38%，主要是强化机关管理，确保厉行节约；较上年减少 6.91 万元，降低 27.18%，主要是厉行节约。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本部门 2020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较上年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本部门 2020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4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18.52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1.48 万元，降低 7.38%，主要是强化机关管理，确保厉行节约；较上年减少 6.91 万元，降低 27.18%，主要是厉行节约。

3. 公务接待费。本部门 2020 年公务接待费支出 3.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35.44%。发生公务接待共 22 批次、392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6.46 万元，降低 64.57%，主要是强化机关管理，确保厉行节约；较上年度减少 0.74 万元，降低 17.24%，主要是厉行节约。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度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一级项目 8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155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39.8%。

组织对“国家赔偿金”、“加班费”、“劳务派遣费用”、“企业破产援助资金”、“协勤、书记员人员经费”、“综合审判庭扩建项目”、“综合事务管理及办案业务经费”“法务外包经费”一级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5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其中，对“劳务派遣费用”等 1 个项目委托“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部门绩效目标设定情况合规合理，预算配置情况安排合理、预算管理和执行情况良好、职责履行情况和履职效益优异。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劳务派遣费用”项目及“综合审判庭扩建项目”项目等 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劳务派遣费用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

标，劳务派遣费用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8 万元，执行数为 1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支付劳务派遣费用工资人数为优；二是工作质量标准达标率为优；三是年终考核成绩为优。

(2) 劳务派遣费用项目绩效自评表：

工作活动(项目)负责人	刘亚涛	联系电话	2236096		
财务负责人	李云臣	联系电话	2236019		
单位地址	邢台市桥西区泉北西大街 691 号				
工作活动(项目)起止时间	计划开始：2020 年 1 月	计划完成：2020 年 12 月			
	实际开始：2020 年 1 月	实际完成：2020 年 12 月			
一、项目资金情况					
	以前年度资金(万元)	本年度资金(评价项目的资金使用年度)			
		预算安排(万元)	实际到位金额(到达项目单位)	实际支出金额(项目单位支出)	结余金额(万元)
合计					
中央财政资金					
省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108	108	108	0
其他财政资金					
二、工作活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绩效目标					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及未完成的原因
绩效目标	总目标	此项目经费保障了市法院劳务派遣人员经费，确保了劳务派遣人员对目前法院警力不足的有效补充。			优
	年度目标	1、2019 年市法院共劳务派遣人员 30 名；2、提高法院人员审判、开庭、执行覆盖率。			优
绩效	产出	数量指标	支付人员工资人数		优

指 标	指 标	质量指标	工作质量标准达标率	优
		成本指标	发放工资及缴纳保险成本	优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进度及时完率	优
	效 果 指 标	经济效益指 标	年终考核成绩	优
		社会效益指 标		
		环境效益指 标		
		可持续发展 效益指标	对协勤人员的补充	优

（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86.44 万元，比 2019 年度减少 837.73 万元，降低 63.26%，主要是大项项目支出减少，厉行节约。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3 辆，比上年持平 0 辆，主要是无新增。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3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持平 0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持平 0 套。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0 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8 表、公开 09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三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 to 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

出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 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 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三) 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四）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四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河北省邢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	1	9791.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9,590.27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9,791.56	本年支出合计	58	9,590.2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96.61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997.90
	30			61	
总计	31	10,588.18	总计	62	10,588.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河北省邢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791.56	9,791.5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791.56	9,791.56					
20405	法院	9,791.56	9,791.56					
2040501	行政运行	6,564.73	6,564.73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9.27	549.27					
2040506	“两庭”建设	244.80	244.8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432.76	2,432.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河北省邢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590.27	5,695.85	3,894.4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590.27	5,695.85	3,894.43			
20405	法院	9,590.27	5,695.85	3,894.43			
2040501	行政运行	6,564.73	5,695.85	868.88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9.27		549.27			
2040506	“两庭”建设	244.80		244.8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231.47		2,231.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北省邢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791.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9,590.27	9,590.27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791.56	本年支出合计	59	9,590.27	9,590.2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796.6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997.90	997.9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796.61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0,588.18	总计	64	10,588.18	10,588.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河北省邢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9,590.27	5,695.85	3,894.4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590.27	5,695.85	3,894.43
20405	法院	9,590.27	5,695.85	3,894.43
2040501	行政运行	6,564.73	5,695.85	868.88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9.27		549.27
2040506	“两庭”建设	244.80		244.8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231.47		2,231.4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北省邢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82.0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6.4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218.84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16.25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798.27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93.18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22.12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2.07	30207	邮电费	258.1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9.46	30208	取暖费	1.02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31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2.55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27.37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4.39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68.9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5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11.75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9.1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2.4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461.39	30229	福利费	37.3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52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6.4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7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00				
人员经费合计		5,209.41	公用经费合计				486.4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河北省邢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30.00		20.00		20.00	10.00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7	8	9	10	11	12
22.07		18.52		18.52	3.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河北省邢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河北省邢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